

仁化县教育局

仁化县困难家庭学生教育补助方案

(试 行)

为巩固脱贫成果，全面提升脱贫质量，切实帮助我县因学、因病、因灾、因残、因丧失劳动力造成受教育困难的家庭，保障困难家庭子女平等接受教育，提高农村困难人口基本素质和自我发展的能力，充分发挥教育强民、资助惠民的作用。结合我县实际，仁化县教育局根据职能拟定《仁化县困难家庭学生教育补助方案》。

一、补助方案实施目的

以“教好每一位学生、温暖每一个家庭”为根本任务，采取有效措施，为他们营造健康、和谐、平等的成长环境，让学生切实感受到社会的温暖，杜绝出现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的现象发生。

二、享受教育补助的范围

收入低于当年最低生活保障线且有致贫风险的农村家庭学生。

三、教育补助资金的来源

在县财政局成立仁化县扶贫专项资金，该专项资金构成：一是上一年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0.5%；二是个人、企业捐

款、6·30 捐赠等非定向社会捐赠资金的 50%；三是县统筹资金入股的资产性项目本金及分红中按政策规定可纳入扶贫专项资金的部分。教育补助资金从该专项资金中列支。

四、教育补助标准

1、县补助：

①义务教育学校、普通高中、中职学校、技工学校全日制学生补助标准每人每学年补助 3000 元。

②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本科、研究生学生补助标准每人每学年补助 7000 元。

2、国家资助：

①幼儿园每生每学年 1000 元资助金；

②义务教育寄宿生初中、小学分别享受每生每学年 1250 元、1000 元生活费补助；义务教育非寄宿生初中、小学分别享受每生每学年 750 元、500 元生活费补助；

③高中、中职每生每学年 2000 元国家助学金。

五、补助金申请流程

1、边缘户，收入低于当年最低生活保障线且有致贫风险的农村家庭学生，向所在村委会提交家庭经济困难补助申请，填写《仁化县困难家庭学生补助申请表》，并递交相关困难证明材料，由村委会组织好困难认定工作，确定应补助学生名单、金额，在村委公示栏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由村委组织审核后，提交名单以及原始佐证材料给镇（街）审核；各镇（街）汇总将审核的名单、补助金额以及原始佐证材料交县教育局，由教育局会同县扶贫办审核后向

县政府申请补助资金。

2、就读技工学校学生的申请资料各镇（街）汇总交县人社局，由人社局会同县扶贫办审核后向县政府申请补助资金。

六、县、镇（街）、村职责

1、各村要严格把好评审关，切实帮助有困难的家庭，建立健全困难家庭情况动态监测机制，由驻村干部负责困难家庭情况的动态监测。组织好困难家庭学生的资助核审工作并收集受资助家庭的申请表、困难证明材料。

2、各镇（街）要把好审核关，对各村提交的名单要逐一进行核实。

3、各镇（街）将审核后的学生信息、名单、补助金额、申请表、困难证明原始资料整理汇总交教育局，由教育局会同县扶贫办再次审核后向县政府申请补助资金。

4、县教育局将各镇（街）提交的困难家庭学生名单分发到相关学校，学校按各教育阶段国家资助政策的申请流程向上级申报补助资金。

七、补助资金的发放

补助资金原则上每学年发放一次。核实确定补助对象后，县教育局、人社局会同扶贫办将共同审核确认的受补助名单、补助金额、户主一卡通账户等信息，提供给县财政局，县财政局将补助资金发放到学生所在家庭的一卡通账户。

八、试行时间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试行，试行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附件：1、仁化县困难家庭学生补助申请表
2、仁化县困难家庭学生教育补助情况统计表

